

## 經濟部工業局 函

地址：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41-3號  
聯絡人：林永杰  
聯絡電話：(02)2754-1255 分機2333  
電子郵件：yjlin2@moeaidb.gov.tw  
傳真：

受文者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工化字第1120044474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政府採購納入使用國產版材為優先考量項目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5月3日立法委員林岱樺服務處召開之研商「於政府採購納入使用國產版材為優先考慮項目」會議結論及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112年5月5日太普高字第1120505-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內印刷產業鏈可分上游(製版)、中游(印刷)及下游(後加工)，目前國產平面印刷用版材市占率約2成，其餘主要自中國大陸進口為大宗，近年來受全球景氣及市場需求影響，國內市占率節節下滑，國內製版業者營運受到影響。
- 三、基於地緣政治，強化產業供應鏈韌性，促進國內經濟發展，增加就業機會及稅收，建請貴會在不違反政府採購法及WTO政府採購協定(GPA)規範下，鼓勵政府機關於採購版材時優先採購國產品，有助該產業長遠發展。

正本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



企劃處

1120012096



副本：太普高精密影像股份有限公司、立法委員林岱樺國會辦公室

2023/05/22  
16:19:16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

訂

線

